

# 今日評論

期三十第 卷五第

---

這一週

中等教育的危機

民族力量的經濟基礎

國府新頒戶口普查條例的商榷

漫談社會秩序

役政與勞工

陳雪屏

張仁昌

戴世光

許煥光

史國衡

---

版出日六月四年十三國民

願紙閱辦頭一第爲認號掛檢時政黨華中

# 這一週

江西大捷，是旬日以來重大事件之一。此次南昌附近敵軍，動員大員，團全部和池田旅團一部共數萬大軍，向贛西錦江和潦水流城進犯，企圖給予我野戰軍以打擊。但結果不但不能動搖我軍絲毫，且經我軍予以痛擊後，現已全部潰破。計此次敵人傷亡數目，共約二萬餘人。傳說敵大賀師團長陣亡。步兵指揮官岩永少將重傷。這兩個消息雖未證實，但敵軍傷亡之衆，我軍勝利之大，於此可見一斑。這次大捷，誠如軍委會發言人所說，奠定了「勝利年勝利之基礎」，其意義實至重大。經過了這次贛西之役，我們益可堅定最後勝利之信念。只要我們不中途妥協，則敵人不但要從贛西撤退，敵人將必要從整個中國收退的。

南斯拉夫加入軸心以後，德國不免躊躇滿意，以爲從此在巴爾幹發動攻勢，將要收預期的效果。殊不知南國加盟，是違悖民意的舉措，事前即有政府中人表示異議而辭職，事後又有羣衆因反德而憤懣示威。最近政變爆發，是南國人民反軸心運動之一幕。南斯拉夫民族，本來英勇善戰，此次因其當局柔弱無能，甘心依附軸心，故決然而另組一能自衛的政府，此舉極獲世人的同情。我們相信南國如肯抗德到底，則欲取得外援，是不成問題的。但從德國方面言，南國之突然改變態度，不啻是其在巴爾幹外交戰之一大挫折。預料軸心的軍事計劃，經此意外的挫頓，必定有若干重要的轉變。

松岡在莫斯科勾留一日有半，因爲德國駐蘇大使舒倫堡居間斡旋，二十四日曾偕日使穗積與次訪晤史達林及莫洛托夫於克姆林宮。這次會晤僅係初步交換意見的性質，當然不會有若何顯著結果。真正談判的開始，恐尚須待松岡至柏林與希特勒會晤之後。電訊所傳，松岡於訪晤史達林及莫洛托夫時，曾提及停止援華問題，蘇聯業已堅決拒絕。如此訊確實，則至少關於這一

點，我們大可安心了。倭外相於二十四日訪晤史莫二氏，即應聲赴日，據會與德外長里賓特洛甫作三小時談話，二十七日復與希特勒會談二小時有半。談判的主要問題爲巴爾幹局勢及美國的援英問題。不過正當這時，南斯拉夫發生政變，希特勒在巴爾幹的策謀，不啻受着嚴重的打擊。如果松岡真要想知道德國的軍事形勢的話，這倒是一個很好的教訓。倭寇對於英美向來外圍內在，縮首畏尾，所以我們認爲希特勒即使會向倭提供援助保證，倭寇是否立即決心南進，以響應德義，仍然成了疑問。不過據英美電訊所傳，倭將設法擺脫軸心關係，這似乎言之過早，我們以爲至少在近衛松岡任內，外交政策很難再有劇烈的轉變。由此看來，松岡的此次赴歐，可以說不會收預期的效果。

最近汪逆在日寇的指使下，派遣漢奸流氓，向上海中央，交通，農民等銀行投彈，並闖入中國，交通，農民等銀行宿舍內綁殺行員，目的在威脅我四行從上海撤退。不過我財部已宣言決不從上海撤退，並積極籌商防禦方策。所以汪逆的這種卑鄙手段徒遭舉國人民的痛恨，決不能絲毫影響我金融融。我們除對被綁的行員表示無限的哀悼外，並希望留滯行員不折不撓，繼續奮鬥，功在國家，願共勉之。

近衛因陸海軍之聯合要求，已決定將大政翼贊會徹底改組。總務長有馬賴博於二十五日召集全體局長副局長四十人開會，決定立即提出辭呈。該會各理事及全體職員亦有辭職之可能。近衛業已請法相柳川任副總裁，有控制各局及委員會之權。事務總長一職將由前厚生省次官岡田文秀繼任。大政翼贊會是近衛想用以推行新體制的根本機構，經過了三個多月的籌備才於去年十月十二日成立，成立了將近五個月，好容易將內部人事決定，現又全部改

觀，由此可知倭寇內部派別鬥爭的尖銳與意見的分歧，欲期以舉國一致，何異緣木而求魚。另一點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這次改組可以說完全出是陸海軍及法西斯份子的強求，新增的副總裁一職權力至大，而少壯軍人領袖之一會任陸軍院總務長官的柳川捐任，大政翼贊會此後的性質不難推測矣。近衛稱爲倭國唯一的適當首相，而毫無魄力與主張至此，可憐亦復可笑！

在思想方面傾向於共產主義的英國文豪蕭伯納氏，最近嘗就中國國共問題發表意見。蕭氏說：「余對於蔣委員長對於中共之勸告，絕對贊成。中共或爲布列斯利多夫斯克（——）第一次歐戰中蘇聯布爾希維克政府與德國單獨媾和之地（——）之先例所誤。惟彼等須認識者，即目前的事實，與當時固有差異之處。……而中國能鞏固團結，必須驅出日本之侵略，故其是項目的達到以前，任何黨派所作之分化，均屬一種過錯，且必將引起後人之詛咒。」我們對蕭氏的意見，完全贊同。今日中華民族生死存亡的當頭，任何中華民族的兒女，都不能放鬆一步。我們今日如偶一不慎，走錯一步，則不難會使中華民族陷於萬劫不復的境地，而成爲民族的罪人。最近有人謠傳，說中國共產黨將走上布列斯利多夫斯克的路。我們相信這種謠言是不準確的。在抗戰以前大呼抗日的中國共產黨，那裏會矛盾到與日本妥協的地步？這種事情我們雖相信不會發生，但我們得指出在今日民族解放革命中，任何黨派或人民，無論過去歷史怎樣光榮，倘使在消極方面逃避民族解放戰爭的責任，或在積極方面參加汪逆或類似的叛逆工作，則終必爲全民族所共棄的。

最近物價上漲，從事教育的人不能安於其位，負責行政責任的人都在憂慮這個問題。但直至現在爲止，各方所提出的辦法大都只是些似是而非的辦法。例如教育經費規定加發米貼，但每人所得約只六元，每日只够吃豆腐兩碗。更使人啼笑皆非！最近四川大學校長程天放氏又在提倡雜米制，這種辦法比米貼的辦法還要糟糕！我們不願意對這個問題發表意見。我們只要引程

澆波氏最近所說的幾句話。程氏說：「前年學術機關留不住人，第一是生問題，第二是心理問題。物價上漲後，幾十元法幣買米一斗，最高學府的教授，弄到全家喝稀飯，妻子爬山挑水吃，這種嚴重的生活壓迫，驅使學術機關服務人員不能安心，這原是無可深怪。過去學術機關的人到政府機關就職，比較現在學術機關的人到銀行裏去，性質是不同的，心理也是不同的。在過去，社會對這種人批評，他們甚難自解，自己亦感愧疚，現在則相反的，社會只有對他們感疚，他們是振振有詞的。我們的感覺，今日教育界才荒現象極嚴重之時，那種心理狀態，頗宜注意。那一羣窮寒困苦而另謀出路之人，心中必有若干憤鬱不平之氣，這種心理上斷斷反抗，恐不是多發幾斗平價米所能平抑疏解的。」看了程氏的話，教育總長程天放氏不知有甚麼感想？

關於中國文化出路的論爭，本刊最近曾收到論文二十餘篇。我們認爲對這個問題可以說的話都已經雙方說過，所以對這些論文，決定不再多多刊載。但我們願意借這個機會，對這個論爭作一結束。站在讀者地位，我們不願將這次論爭作左右袒。但我們願意在這裏指出，這次論戰的意義不但與民初「新青年派」與「中國文化派」的論爭不同，並且也與幾年前的「中國本位文化派」與「西化派」的論戰不同。這次論戰的雙方，都承認中國如要生存，則應該將她的文化從原有的類型轉入另一個類型，所以雙方都反對中國文化論和本位文化論的。但除了這一點的相同外，雙方至少在如下的五點意見是完全對立的：（一）全盤西化論者如陳序經先生以爲文化式有機體（前提）因此如要「接受」一種新的文化就非「全盤接受」不可（結論）。反全盤西化論者，則以爲從陳先生的前提，是根本不能求出陳先生的結論的。他們以爲每個民族的文化具有它的特性，中華民族是不能捨棄其原有的特殊而全盤接受西洋文化的。（二）全盤西化論者以爲中國文化一切都不如人，所以我們非全盤西化不可。反對全盤西化論者以爲當作一種特殊的文化看，則中國文化也有其偉大之處，也有應該保留的地方。所以馮友

爾先生的「新事論」便以「費中華」一書做他全書最後的結論。賀麟先生便以「承受中國文化的遺產」為我們應有的責任，而伍啓元先生便以為我們的新文化必要建築在中國「原有的文化基礎上」。(三)全盤西化論者否認文化的共殊的分別，但同時又認為不必具體地指出西洋文化的內容。他們以為一切西洋的東西都是西洋的文化。反對全盤西化論者以為如當作一種特殊文化看，則西洋文化並不是一個整體；英國有英國的文化，德國有德國的文化，蘇俄有蘇俄的文化，我們是找不出一種唯一的西洋文化的。(四)全盤西化論者認為抗戰時期大家都傾向於全盤西化論，而伍啓元蔡憲範等先生則

## 中等教育的危機

四年來的抗戰是一種最可靠的測驗，把一切社會制度與政治機構所蘊藏着的弱點都暴露了出來。我國的教育制度始終沒有超越抄襲的階段。最初模仿日本，以後追隨美國，中間也會有一度部分地採用大陸學制。幾次嘗試，幾次失敗，徘徊不定，幸無準則，畢竟未能和我國特殊的環境與故有的文化相配合。經過了長期的困難，它當然要受致命的打擊；平時我們原已覺察出它的脆弱，現在更是百孔千瘡，岌岌可危。

從大處來說，大多數國民缺乏民族觀念與國家意識，不能自動參加有關抗戰的公衆服務；技術人員絕對不敷分配；後方民衆仍耽於安逸享樂，而且利用經濟的變動作些爲害於國家的投機事業；團體生活中充滿了傾軋猜忌等人事的糾紛；行政的組織與管理大都違反現代科學化的原則；這都是由於過去教育未能發揮功能的結果。從學校本身來說，在各級學校中師資的質量都和應有的標準相距甚遠？課程也和學生的個性與當前的需要脫節；學生的程度是一年低於一年；學生的精神渙散，生活隨意，而且對於現狀認識不足；這些缺點又是明白列在我們眼前的。就中尤以中等學校得病最重，幾有不可救藥之勢。中等學校原是造成社會幹部的機關，特別是在我國高等教育

認爲抗戰本身就表示對全盤西化論的一種否定，而時代的潮流已使全盤西化論成爲一種過去的思想。(五)全盤西化論者認爲我們對西洋人的一切，從科學以至基督教，從「共和國」以至小家庭，都應該全盤加以接受。這次反全盤西化論的人，認爲我們可以具體提出一個革新文化的口號。這個口號即「科學化」，「工業化」，或「生產社會化」。這三個口號的含義完全相同，所以他們所說的「科學化」，其含義與民初的費先生不盡相同的。在我們收到的論文中，無論贊成那一方面，其見解都沒有超出上述各點，因此我們實有擇要刊載之必要。

### 陳雪屏

尚未發達，多數的中學畢業生肩荷着更重大的責任。承上啓下的一環這樣不健全，整個的「育」自將失其效用。

在抗戰期間，中等學校與學生人數，雖經政府極力維持，比較戰前，平均已減少百分之五十左右，而大學則僅減少百分之十，足見其中確有特別的困難存在。在小學方面，固然也有一番改變，但一則因爲學校分布的區域較廣，任教師者多數安土守業，而且其他的路較少，所以師資問題尚不十分嚴重；二則課程的配置與教材的編製本來還較中學爲合理，尚易變更，適合戰時的環境；三則設備不多，即使因陋就簡，也勉強可以對付得過去。自從新學制推行以來，小學的數量反見增加。談到目前整個的教育問題，以中等教育爲最危險，我們斷不可再聽其長此敷衍下去。

年來筆者凡有機會和中等學校的學生，教師與校長接觸，總聽到一致的呼聲，說是學校要破產了。癥結所在，似乎可以歸納成以下四個問題：

**學制問題** 現行的中學學制幾乎全部從美國搬來，目的純爲升學。缺少彈性。現代的國家，無論是獨裁國或民主國，都感覺到教育不應徒然滿足上層的發達。爲適合學生的個性與社會的需要，多數施用活動的雙軌制，加

英、法、意、蘇俄諸國。或富於變化的統一制，如德國。我國國家的經濟狀況根本就不容許大量的青年走大學這一條路，而且現時中學生的選擇太濶，造就太劣，也不宜輕易聽其闖入大學。而我們偏要死守美國的單軌制，真不可解。根據一九三三年的統計，意大利全國的文理科中學生為十二萬人，而各種中等職業學校學生則為十九萬人；在法國，前者為二十一萬人，而後者為二十六萬人，我國二十七年的調查，前者為二十六萬人，而後者僅為七萬人。更以中學生和大學生（包括專科學校學生）的比較而言，約為十一對一。除美國以外，很少國家在這一方面能和我國相競爭。再以德國為例，國民學校的畢業生大多數入職業學校，或者還在職業界任事，同時受補習教育至十八歲止。德國的中學種類極多，共同的目的為：「給予體質，精神，知識各方面俱備上選的德國兒童以適宜的教育，使日後能在社會上佔優越的地位。……中學實為造就本國政治、經濟、文化的領袖資格而施的教育。」德國的中學根本不收容庸劣的份子，這和美國的中等教育大異其趣。我國政府近來雖提倡職業教育，但經費的分配與師資的培養仍偏重在準備升學的中學；且為普通職業學校設備過於簡陋，一般人也不願將子女送去犧牲。政府既不控制，社會中傳統的看法又始終輕視工商而重士，所以造成這樣一個畸形的發展。

**課程問題** 我國中學的課程向來是重而實難。初級中學每週教學總時數，從第一至第三學年，均為三十六小時；高級中學，第一學年為三十四小時，至第三學年減至三十一小時。比較德國文實中學（現改為普通中學）六年的課程，每週自二十四小時漸增而至二十七小時，顯然有兩點差別：一、是教學總時數的多寡不同，二是增減的方向相反。假定每一小時教學的效率相等，我國的中學生在六年中多學了將近五十小時，似乎他們的「學習容量」與「教育成就」均較德國者為高。我們確知，他們并不比德國學生更聰敏，而在修業終了時，他們的造詣却遠比德國學生為低。徒然浪費了青年的時間與精力！如頹及青年身心的發育，理應使高中上課的時間多過於初中，

而我們現行的課程標準又適得其反。

我們就質的方面來分析。將六年的課程分為五組，除語文組（包括本國與外國文）德國中學所定的時間較我國者為多，其餘如數學、自然科學、史地、藝術四組均以我國中學所定的時間超過甚多。就個別的科目而言，我國中學設十六種，德國者僅設十一種。無怪乎我們大多數的中學畢業生對於各門學科真是一樣樣粗通，樣樣稀鬆！他們不但不能應用粗淺的外國語文，即在國文方面，讀古書常是斷不開句；用淺近的文言或白話寫一篇短文，也往往辭難達意，別字疊疊；書信格式從來便沒弄得清楚；那一筆字，更是隨意塗鴉，非真非草。假如他們不再升學，到職業界去服務，恐怕一切都要從頭習起，以前苦心所學的，如物理、化學、三角等，沒有一點用處，不久以後便忘得乾乾淨淨。

德國中學的課程現時雖已統一，但教育部仍把全國劃為若干區，各區的課程隨地方實際的情形多少有所出入。不像我國，沿用一個固定標準，即在非常時期，也無通融增減的餘地。至於各地的職業學校，因為師資與經費均屬困難，課程繁多，無裨實際，僅成爲紙上談兵而已。

我們抄襲美國的學制，但在課程方面，美國却另有一套把戲。美國的高中設有大量的選科，由教師就學生的個性與志趣分別為之指導，據最近的調查，科目共達三百餘種。所以名雖中學，實則合大學準備學校與各類職業學校而為一的。各校所設的科目隨其當地的需要，經費的多寡而異，對於學生頗為方便。這一點是不容我國輕易仿效的。

**師資問題** 我國中等學校教師所得的報酬過薄，比不上金融界或鐵路局最低級的辦事員。他們在服務時期既無保障，年衰退休也得不着養老金。曾有人感慨地說，教師這一種職業是「生前清苦，死後蕭條」。試問才智較高或活動能力較強的人誰願老死於此，爲家人戚友所嗤笑。在抗戰開始以前，數量方面已早嫌不足。根據教育部二十五年全中國中等教育概況所示，全國公私立中等學校校數為三二六四，學級數為一五六五九，教職員人數為六

○一三八(其中除去兼任職員的約一五〇〇〇)：每校平均僅有教員十三人，每一學校平均不到三人。就質的方面來說，統計全國三十四省市的中等教員平均有百分之二十五并未在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可以說是全無資格。有幾個省區百分數高達六十以上。全數中受相當專業訓練者平均僅達百分之十七。拿二十七年廣東省教育廳所公佈的統計來比較，全無資格者佔總數百分之五十七，而受過專業訓練者佔百分之十三。近一二年來惡劣的情形更是有增無減。經筆者隨意考察的結果，有一所規模較大的中學原來聘請專任教師十六人，因為舊者別有他就，而新者又不易羅致，現在只剩下六人；在另一個學校裏面合格的教師僅有二人；更有若干偏僻縣份中的中學，教師愈強湊愈難，而最能叫座的教員却是一位未畢業的大學二年級生；雖然部標標準明明規定每週教學時數為三十六小時，因教師缺乏，在若干學校中學上課的時間還不及教師所上者為多；這一類的學校現在照舊開着，每學期運大批吸收新生！其實過錯并不在學校本身，大部分是受外來的因素所支配。多數中等學校校長都在訴苦，每當學年開始，甚至於學期之中，不知要耗費多少精神時間用來「拉夫」或「綁票」。據說曾有一位校長坐在其職案介紹機關中，經過三天之久，才尋找到了一個底細不明的教員。至如專政教育的人改授生物學，算學系的高材生改授公民學，這樣怪現象更甚於不勝說。固然近來中學教師的待遇已隨着生活程度漸次提高了。但他們曾在大學動了四個月，根底頗好而再有相當的經驗，每月所得至多也不過一百八十元，比起銀行中一個練習生，僅須中學畢業的資格，薪水以外加上幾種津貼，每月實得竟有至三百元者，豈不令人氣短心傷！說到責任的輕重，前者所獲的報酬至少應倍於後者，才算公允。教師的來源本就不旺，加以待遇如此不平，試問各學校有什麼法子可以留得住良師？

經費問題 中等學校的經費不足自屬意中之事。以雲南省的中等教育經費而言，二十二年度共為五十餘萬，平均每一學生佔教育費三十七元五角，二十七年年度僅九十二萬八千餘元，平均每一學生佔四十二元，而縣市立

的中學每一學生僅佔十四元。比起美國的情形，城市的中學每一學生僅佔一百美元，鄉鎮的中學每一學生僅佔八十美元，相去真不可以道里計了！四年的統計，教職員人數共為二千一百四十人，全年的經常費如全數用作俸給，每人每月僅得三十六元；經常費中如以百分之四十作為行政與設備費，則每人每月僅得二十元耳。自二十七年八月至二十八年七月雲南省各地的物價都在激增，真不知道這一百四十六所中等學校是怎樣支撐得過去的！不僅雲南省是如此，其餘各省的實際情形也未必甚佳。物價的飛漲與精神的疲乏是互為因果的。

以上所陳均屬事實，并無誇張之處。種種不滿意的批評，我們早就聽到了，而現狀終未改進。以上四種病癥倘有其一便已相當嚴重，何況四者又互相牽纏，似乎很難着手療治。也許因為人事方面有所顧忌，而且一種制度行之已久，一旦改絃更張，結果難料，遂使教育當局遲疑躊躇，不願操切從事。但制度本由人造，既已發覺弊端滋多，何不早圖改革？否則，隱患日深，嘆莫及，豈是不堪設想。

國難以來，政府處處感覺困難，人力不足，這還是過去教育的流毒，最近三四年，受戰爭影響，原有的創痛驟然增加，又不知將來的結果要顯成怎樣一個局面。有一點似乎是顯而易見的。抗戰勝利之後，善後處置最屬棘手，建國大業必較收復失地尤為艱鉅。國家要無幾更沉毅，更堅實，更幹練，更通達，而且更富於民族思想的青年準備在領袖引導之下，來共同奠定基石，一瓦一瓦，一棟一柱，為後來的同胞建立一所宏敞的大廈。這無數的青年一小部分正在大學，一大部分正在中學鍛煉(在小學中者恐相繼不上)。現在我們的中等學校是否能擔當這樣的使命？現在各地主持教育行政的事業以及中等學校的教師多數為事業與職業而掙扎，已是精疲力盡，表面上雖尚未停工怠工，被事實上困難所逼迫，對於教育的信念似漸消失。青年處於這種環境之下，無論在知識，在技能，在興趣，在理想，或在信仰方面都得不到任何有力的啓發與汲引。他們隨波逐轉似乎無所熱忱，無所努力，只

竟混到畢業。「哀莫大於心死」，教育家失去信念，青年失去前進的勇氣，是否也可以算做「心死」之一端？青年無非（兒童更是何等可愛）——不幸處於今日的學校中沒有很多的機會容許他們健全地生長發展，他們對於未來的任務，也內缺少了指點與鼓勵，而不免迷茫惶惑。情形如此，將來要用他們的時候，國家所感覺到的必比較現在的失望更大。爲民族復興計，我們對於目前中等教育所已明示的危機宜立即用快刀斬亂麻的手段速求解決。

解決之道應有二途：一爲治本，一爲治標。治本須將整個的教育政策，制度與目標徹底重加厘訂。茲事體大，不能在這一篇短文中詳論；筆者姑就治標方面略略其愚見。

治標似可暫兩條途徑進行。第一條途徑，根據經費困難這一個事實，將普通的中學，就其辦理不善的情形分別等次，陸續勒令停辦；同時將一省分區，每一區擇其辦理較爲完善者在經費師資各方面予充實，停辦的各校，學生中資質優秀者可令轉入改良的中學繼續肄業，資質平常者就其特殊的才能送至職業學校，資質低劣者僅可令其輟學或代爲謀求簡易的職業；教學中合格而勝任者應調入他校服務，餘均解約，助其另謀出路——現在各方需

## 民族力量的經濟基礎

西方有一句話：要明瞭我們自己最好看看別人對我們是如何的看法。現在我們應當用這種眼光，來估計一下我們民族的力量。自一九三七年以來，中國民族經過了三年零八個月的抗戰，已使國際上獲得一個新的印象。就這一點來看，此次抗戰的表現，在中國近代史上是一個真正大轉變時期。最近一百年來，中國與西方交涉加多以後，因連次對外戰事的失利在西方人士心目中對於中國雖然有兩個認識：在政治上，中國是正在解體中的老大帝國，一個歷史悠久的民族，有古老的文化，在外來新興勢力之下，其政治命運將同回教帝國，波斯走同一道路。但是政治僅是民族力量的一種表現，政治的真正基礎在經濟條件。若是由西方的經濟條件來觀察中國，那麼經濟的中

人，出路似無問題。職業學校亦須酌量削減，使少數的設備與人才能集中於幾個像樣的學校。假如一省有一百二十所中等學校，經此變更，可減至三十所。

第二條途徑，顧及師資的缺乏與課程的失當，將現行的課程標準重加改造，暫時僅留存四五種基本科目，授課的時間減少一半。每日上午上課，下午一律作勞動服務。訓練力求嚴格。課程由駁雜而趨單純，學生得專注心力學習工具知識，正可救治「樣樣稀鬆」之弊。在勞動服務中，一方面可增強體格，振作精神，另一方面也可由團體活動而體驗出合作，互助，自制，耐勞，與勇敢的意義。而且有了適當的指導，若干有益常識會在不知不覺間獲得。「勞其心智，苦其體力」恰足以備國家將來的需要。

這兩種方案，一屬急進，一屬溫和，是並行不悖的，自不行妨混合採用。我們的目標不僅要消極地挽救當前的危機，同時也想爲將來整個的教育改革預作試驗。治本之策似乎須等待世界大戰結束之後，針對實際的變化，方能確定，而目前病勢已成，我們難道還能隱諱不宜，望其自愈麼？

三十年四月二日

張德昌

國並非沒有前途。無論中國在政治上目前的盛衰如何，而其巨大的版圖，衆多的人口，在予西方各國以一種警惕，中國有其潛伏的優勢，在明日的世界中，中國有一種可能形成的威迫性。若是有天這世界四分之一的中國人在這一大塊領土上振作起來，不但在東亞要產生新局面，就在世界政治上也要有決定力量，這種預想產生了中國強國的觀念。由清到民國十五年幾十年過程之中，在外國因實際利害的關係，有不願所料者而中，在中國本身的變遷，亦復每况愈下，軍閥爭鬥，分裂割據，一臥數十年而不醒。於是以往的觀念一掃而空。從此中國只在西方工商業家的算盤中成爲待開發的地域。用西方社會的標準，數中國的人數，算中國的方里，看看有多少人可以穿西服用洋

費，如何可以逐漸的把中國人西化，當西方紡織業的衣服架子，其他貨物的消納者，換言之，每一個中國人只變成了一個消費單位，四萬萬人便是四萬萬個顧客，購買者。購買與出賣是交易的兩方面，既想中國四萬萬顧客購買貨物，同時便必須使顧客有購買能力，在這一方面便不得尋常中國的原料。在西方工商業家的精細計算之中，中國便成了一個推銷市場和原料產區的地域單位。中國民族這個因素已不在他們考核之列。在世界政治家的筆下，拿中國和亞比西尼亞並論視為當然之事。

我們可以說抗戰以前的中國民族，在西方各國的印象中凡兩次改變：由「睡獅」而變為買賣單位的「經濟人」集團。

以這種觀念為出發點，便有日本人三月征服中國的計算。在西方各國看來，戰爭亦不會遲延持久。回憶在七七戰事爆發之前，即「國太晤士報」曼徹斯特新聞的觀察亦作如是觀。他們從西方標準來看中國軍力交通經濟狀況，確認在不平等的物質條件之下赤手單拳的對打，形勢昭然若揭。可是戰事爆發以後，中國一點新式工業基礎摧殘盡了，我們能單自支持了四十四個月。在這個時期之中，二等強國的波蘭亡了國，一等列強的法蘭西瓦解屈膝。中國軍力反愈戰愈強，使日本欲罷不能，欲繼無力。深淵陷於泥沼之中，徘徊徬徨，不知所措，不但敵人認為失計，即國際上留心東方的人士亦嘆為始料所不及。這種關鍵在那裏？因為他們忽略了中國民族的力量。此次戰爭是中國民族對外的一次生死鬥爭，在今天民族存亡關頭，中國民族用全力爭得了新地位，所有今日的一切都應歸功於我們民族固有的力量。

中國民族的力量寄託在那裏？要解答這個問題，我們應從中國經濟社會中去觀察。自清末唱維新以來直到戰爭發生前，中國欲於數十年短促之光陰，盡習西方數百年積蓄之所得，東南沿海以及少數城市建設了一點新式工業，其力量至為薄弱，在整個兒中國經濟社會上，只是點綴品。若單靠這種力量，我們斷無今日。中國今日民族力量仍在廣大的田野鄉村社會裏面。三四十年來，中國戰場上出生入死，前線後線與敵人作生死戰者是來自田間的農人。敵人一而再，再而三反復攻擊而不能收遠戰之果者，是出於我農村社會使然。數十年來中國上層社會由輕爽而長洋，拜洋，精神凡數變，而田野之大衆未變。數十年來政治上的爭奪改革，內而秩序騷然，外而降低國家地位，田野大衆無可指責，數十年來中國治者階級不能維持治安時，中國社會要

「團結」來維持，在對外多次的政治上受到屈辱之後，中國民族不甘認辱。我們不問成敗是非，道光時代粵人之拒絕英人進城，以至太平天國，猶和舉起事，雖其方式，有可是可非，而其均為民族力量之發動則一。就經濟方面來說，自五口通商以後，外國經濟勢力已由沿海侵入，通商大道交通便利之地均成了新式經濟勢力的據點，但廣大的農村社會，別成一個世界。在這個世界裏，有舊式行會支持的都市，有分散獨立的農村，自給自足，各成單位。我們今天的抗戰，所以能抵抗敵人經濟封鎖力量的壓迫是因為有這一個舊式經濟社會。這些舊式經濟社會的人在海外開拓了新世界，繁榮了南洋各地，外國殖民地資源是他們開發的，中國革命是他們助成的，現在的抗戰他們也盡了最大的力量。這些人都是舊式中國社會中的人，在中國國內同自然奮鬥，同惡社會奮鬥。在海外同土人競爭，同外國政治經濟勢力搏鬥，其所代表的是民族的力量。他們所代表的中國是復興中的中國，他們是真正的中國人。中國民族的脊骨是這些人。

這種固有民族的力量，無法用西方標準來以統計數字表達。舊有社會的經濟力量不能正確的估計，這一點是力量之所在，也是相對的弱點之所在。農村社會有其特點，正同工業社會一樣，亦有其限度。工業社會在平時有集中合理的組織，在戰時可收統制管理之效。在農村社會裏若用上業社會的管理方法，有時不免引起無謂的結果。要充實民族的力量，我們應當循自己的道路，針對自己的需要而建設一個更有力量、經濟基礎。中國民族更偉大的前途要在固有的民族特性上加上近代工業生產的技術和組織。換言之，我們民族需要進一步的有工具以發揮民族的特性。說到民族經濟建設，我們常認精神與物質必須分論。工具技術可以採取，而民族特性無法學得。在現在再提中西體用之論，一定招人譏評。但是自同治維新以來，今新制度之柔脆無力，一部分原因實由於我們忽略了體用之別，不會針對民族需要而建設之故。國內提倡經濟建設的人，忽略了自己的現實狀況需要，妄念同當代最有力的國家競爭並論。在過去想學英法，到了現在又要仿效俄德。我們忘記了各國的現在狀況是他們過去民族歷史的延長。俄德代表的集團經濟力量是最新的，也是最老的。俄國在政體上雖頗有更革，但是其民族性依然未變。斯拉夫人的無個性，墮落的生活方式，在帝俄時代如是在今日還是如此。所不同的是在舊有民族特性之上，加上新的工具與組織，於是集團經濟



民力量便益行發揚。德國的集中經濟制度，也是在原有普魯士民族特性上加最進步的技術，工具和組織。民族使用的工具，方法進步了，但民族性未變。在其他民族看來，俄德的經濟制度是一種束縛，不自然的桎梏。但是如果我們從民族歷史上去看，則知今日之經濟制度是過去民族歷史的延展。

## 國府新頒戶口普查條例的商榷

戴世光

我國人口衆多，雖已往各專家的估計，約在四萬萬左右，所論不一，至今尚缺人口數量與內容的精確統計。這一點無論對國家的行政建設，或學術研究，都使我們感到非常遺憾的。近來各省市縣間或舉辦戶口調查，但與近代人口普查的標準相較，所差尚遠。其中重要的原因：除由于經費不足，及人才缺乏兩種情形外；還缺少一種全國劃一的法令，以爲嚴格徹底執行的根據。適者國府主計處有見于此，爰于今年擬定全國戶口普查條例。呈奉國府核准，于去年二月十三日公佈。該條例除已列入國民政府主計處編輯之主計法令彙編（見第四類統計法令第三十七編）外；並由昆明市雲南日報于三月二十一日詳載發表。全條例共計二十五條，對戶口普查中的各主要問題，全加以規定。內容周詳縝密，實屬我國對戶口普查方面，第一種比較完備的法令。目前爲了應國家迫切的需要，自應早日付諸實施。推行在即，作者願就戶口普查意見，略備參考。

### （一）關於人口及戶的規定：（見該條例之第三條至第五條）

容我們先論「人口」，按人口普查中爲了統計各地域的人口，在調查普通是分採兩種標準：一即按常住人口（或住所人口 de jure population）調查；一按實際人口（de fact population）調查。前者是以人口的通常住所（usual or habitual abode）爲標準，凡人通常住在何處，即計入何處的人口，不論該人于普查日偶然在何處的地方；後者是以普查日那天的實際情形爲標準，凡人于普查日在何處即計入何處的人口，這次戶口普查條例中的

因爲適合民族精神和特性，故能充實而有力，中國民族經濟制度的建設必須循自己的途徑。在過去多少困苦患難之中，中國民族均以其偉大的活動，安然渡過，現在我們又渡過了危急的難關。如果在民族特點之上，再加上進步的技術和組織，我們民族的力量將益可光揚。

規定：是兩種標準並用，就各國已有的情形論；美國採常住人口標準；英國採實際人口標準；德法兩國則係同時並用兩種標準，根據各國已有的經驗，仍以按常住人口標準爲佳，因爲人口普查的重要目的之一，是欲確定各地的人口數量，每次普查的結果，至少應能據之大致的估計前後共約十年的情形，至于以普查日爲標準日，不過是 utilized 之，以獲得普查的截斷性，庶能減少重複及遺漏而已。並非以該日的情形，爲標準的人口現象。事實上以一日的偶然現象，決不能代表通常的情形，同時爲普查一個地廣人多的國家，則採實際人口標準，大爲不便，因爲調查日可以與普查日，所差日數甚多，各戶長常無從詳記普查日的情形，信口回答，其結果定不準確，按理若能進一步將兩種標準同時採用，分別發表統計數字，自然最好。不過普查工作在我國尚係初辦，缺乏完備的基礎。調查員極難同時運用兩種原則；若填寫不明，統一之時當然極易發生錯誤。是以作者認爲我國的戶口普查，應僅採常住人口標準，不必同時又採用實際人口標準。此外在戶口普查條例中，應訂爲「通常住宿的地點」。按該條例第五條原訂者爲「常時住宿或營業或辦事之人口」。一個人可以同時有一通常住宿的地點，及另一常時營業的地點。如據原訂條例調查，則定會重複的。

次論戶的分類：按原訂條例分爲普查戶，營業戶及公共戶。作者認爲可以不必作這種分類，因爲事實上各機關大部是通常無人住宿的，即有亦多屬工人侍傭等人口。若按公共戶來調查戶數及人口數，其統計並無意義。並且

各小營業戶多半同時亦屬普通戶。樓下是舖子，樓上是妻小的住宿的地點。這種情形在普通縣城及鄉鎮中非常之多，若按規定則若何分類？分類的結果又有什麼意義？因此不若簡單的對戶不預先規定分類，以免調查時解釋的困難。即設對公共戶與營業戶有調查與統計的必要，也可以用其他的方式求得之，不必列入戶口普查中。

(二)關於戶口普查的項目：可分幾點來討論：

(1)該條例之第六條中所規定的須普查之事項，似應簡統，不如按項指明。如前「姓名」及「與戶長之關係」應分別規定為兩個項目。(例如，西曆一八七二年第八次國際統計會議所決定之人口普查基本項目的列法)按該條例第六條第一項「戶長姓名的營業組織或公共場所者其名稱」與第九項「現」或他往」兩項，都不能為一個項目。尤以後者，以實際人口標準論：有「現在」而無「他往」；就常住人口標準言，「通常住宿」中根本即應包括「暫時他往」。無所謂「現在」。除非按原籍人口(Legal Population)標準調查，方有「他往」的情形。而且須在整理人口資料後方能指明，據作者的經驗：已往各縣自辦的戶口調查，多將「現在」解釋為「通常住宿」；而將「他往」解釋成「通常離開原籍的人口」。今若仍沿用「現在及他往」等字樣，即設兩種標準並用，在實際運用上仍能有很大的錯誤。

(2)該條例之第六條的第四項，只須規定填「出生年月日」，另以屬象為輔，至于「實足年齡」，則按我國一般表示年齡習慣，在調時多半會促不易決定。實足年齡之折算，理應列入調查後的審核程序中，不必在調查項目中規訂。

(3)該條例第六條第六項，似應改為「識字情形與教育程度」。原文訂有「教育程度與職業或肄業學校之名稱」，按該內容，恐有不妥。因「教育程度」不能包括「未就學而識字者」。同時學校名稱則並無統計的價值。

(4)該條例中之第六條第九項，可直接訂為「籍貫」。一方面在調查

表中不必專為外國人列一項；並且若按原文，又對本國人口的籍貫缺少調查，尤其籍貫是以籍貫為標準，缺此款目，則無從決定各地民選代表的人數。

(三)關於填表方式：該條例第九條對填表規定「得用挨戶查填或戶長自填方式或並用之」。事實上我國人民的教育並未普及，同時對人口普查工作的認識與瞭解也不够，決難用「戶長自填方式」。如並用之，則決定之權不曾授諸調查員。而調查員身為食國省事，將能演成凡一戶中有稍識字的人，就勉強採用自填制，結果錯誤不確之處定多。因此似應直接規定一致的用「挨戶查填」的方式。

(四)關於各級政府舉辦戶口普查：

原條例中自第十一條至第十八條分別規定全國省市及縣的戶口普查組織辦法。事實上除因為時間上不同原因外，按理只有全國戶口普查，無所謂「省市及縣的戶口普查」。省市及縣只是全國戶口普查中的地域單位而已。現既規定全國至少十年普查一次，似應簡單的規定以全國戶口普查為最重要的工作。最多在條例中另加「各省市及縣在非全國戶口普查之年，得因特殊需要，單獨舉辦省市或縣的戶口普查，其組織辦法應呈奉主計處另行制定之」即可，尤其是縣單位的戶口普查，由于經費及人才的缺乏，單獨負責調查統計工作，實屬不可能，如勉強查計，則其結果與已往的戶口調查又有什麼分別？

以上各節係僅就管見所及，提出討論。此外，該條例之普查組織及行政部份，實係針對我國現有的統計制度而定。按我國的統計工作是由主計處統計局負責，外表是「集中」，實際是等于「分散」。因此恐難對戶口普查的組織，規定非常周詳；而實際上仍難于推動。是以我們為了全國國情普查這種基本工作，應徹底實現計，統計局的組織似應更為集中加強。同時對普查工作，應進一步的永久保留一部份組織，以為長期設計研究的機構，方能期普查工作之發展與進步。

# 漫談社會秩序

許煥光

一入國門就有人問我：「外國的形勢如何？中國這樣堅苦抗戰使中國的國際地位提高了嗎？」我的回答或許不使人高興。我說：「抗戰幾年固可使國人佩服，但我們絕不能以此自豪了。我們還要反問自己內部情形，是否像一個現代化的國家，是否具備現代化國家的條件。」他的話還未說完，發問者就換過來：「政治上的貪污，自然隨處可見，誰也都能看出來；可是我們講話要站在中國人的立場上講……」他的態度頗有意味，我們分析起來可看出三點：第一，他以為政治上的貪污是多不勝數，可是提起來又無辦法，所以不必提，不必看，第二點他以為站在中國人立場上說話就完全不應該提到中國的醜處，而只要大吹大擂地說中國如何如何的進步，中國人應互相稱頌天下太平。第三點，所以他以為用各種方法使歐西各國承認中國是有進步，佩服了中國就算滿意了。

持這種態度的人是否很多很多，我們尚不得而知，然而受過高等教育的同胞中不著這樣態度，我們却認是我們國家的大禍。這種人不但消極地逃避現實中的基本問題，而且在積極地欺騙自己，欺騙別人。

爲甚麼會有這種態度呢？許多人會推因於我們沒有力量其實不然，根本原因恐怕是我們沒有方法去實用我們的力量，假如在沒有實現力量，而只用筆或嘴去說事，那是冒不值的危險，倒不如危言聳聽的好，再說，貪污不也是太多了麼？隨時到處可見，祇得置之不理。

我以為第二錯誤是我們沒有拿出全部力量來，即刻除去一切不满意的積弊。假使前此的科學發明家們，因爲不能即刻達到所求的結果，因而不肯去努力去努力，我們今天不會有電車飛機無線電。要使社會有進步，我們得先有政變這社會改善的決心，與一種認識目前社會大勢的眼光，要解決中國一切要命社會問題，我們亦要找出一個入手點。也許有些人以爲這要經過多少年的

專門研究，然我以為這入手點是隨時隨地都有。讓我舉一例。

筆者在今年一月間乘運貨汽車，由緬甸經滇緬路到昆明。筆者是在一位司機的旁邊的，這位司機在一路十天中的態度行爲，頗使我開了眼界。車是由騰成出發的，由騰成到：呵的緬甸方面一段路中，他真是所謂奉公守法，在路上遇見別的車輛決不搶先，見有了過路的人是必按喇叭，絕不開快車或隨意衝撞，偶爾與別人有互相不能通過的困難，也是很客氣地互相下車想法子通過。

可是車一到了呢，一切就不同了。在呢呵見了海關人員，他忽然呈露着屈辱求全的樣子，其實報關手續也很簡單，可是也爲這一人一去說句話。呢呵一過去了，他又又有兩種面孔，見了沿路檢查的憲兵，他是幾乎可以跪下。給憲兵看看他的運貨執照，他便脫帽鞠了大躬。口中連說對不起，臉上陪着笑容。若憲兵檢查得非常麻煩，他便藉故指出車上這位乘客是要到「中央」去的。這句話是非常有效，憲兵聽了居然不檢查了。

不久有幾輛鄉下人來搭車。在講價時他對他們是高高氣傲，而且任意謾罵。他那頭像大將軍對俘虜，有生殺予奪可以任意的。可是第二件得意的事就來了。不久又遇見背對了車子向前走的鄉下人與修路的男女工人。假如這些人讓路少遲了一點，他便即刻把車子擦那行路人身邊過去，過去之後，再由窗口探出頭去或朝行人臉上吐一口唾沫或破口大罵一頓。

他對過往的車子也分爲兩種，西面運糧的車子若是無理地撞了他的車子，即使是撞了一大塊木板去，他是一句話不說，那面司機撞完了之後探出頭來罵他一頓，他也像個啞子似的。可是別面商車若開得稍妨礙他的直路的時候，他不但讓路，反而會大略吵罵那面的司機的。即使明明看見那面的車子並未開錯，他的態度也絕無兩樣，只要互相撞着一點，那必責備別人轉

這樣，我們司機先生的臉色是在俯首受辱與盛氣凌人的兩端來回地換着。假如我們要看，類似這種的例子不勝枚舉。在滇越路的小火車我們可以看出幾個某校的學生跟一個戴了眼鏡的人吵，吵的原因是這樣：那天軍照例是很擠，而且照例是擠在出口處。那位學生爬上坐位頂頭那塊橫板上，不以為的往下一坐，正坐在那個戴眼鏡的客人的頭上。後者抗議，但那學生不但不認錯，反而把那人的帽子很輕視地拿起來看看。但在互罵的中間，忽然異軍突起的來了個第三者，他戴眼鏡的人的朋友，他也來大罵一場，這樣鬧過一陣的一來，那三位學生即刻噤若寒蟬了。

我想讀者中一定會有許多人遇到過這樣或類似的事實。但有幾個能想到這種事實的社會意義麼？我們可有時也想到這與整個大局是一回事麼？

這類事實的意義可以很簡單地說明，中國社會在根本上是人治而非法治。人治的社會中，人與人的關係與是非由誰「大」誰「小」而定的。社會地位高的人應該壓迫地位低的人，力量大的人應該負責力量小的人，在這場合中，一是非一決不如社會力量大小之重要，地位低的力量小的人，只得祈求地位高的力量大的或當權的人來可憐他，不要對他太難堪。在法治的社會中，一切反是，在那裏人與人的關係與是非根據法定的各人應得的權利與應盡的義務。社會地位高的，力量大的，或當權的，得跟社會地位低的與力量小的共同使用一種是非邏輯。社會地位低的人不必求社會地位高的人在講是非時可憐他，及不對他太難堪，因為社會地位高的人根本少有資格與方法去欺侮人家。

所以，在澈底人治的社會中，我們常見的是立碑送匾來「頌揚」某某人「德政」，或登報發傳單來請人注意某某官吏的貪污無恥。司機為甚麼對憲兵之類的人物特別以卑陋自居？因為憲兵們可以因他的態度不恭而特別給他麻煩，把他的車輪子拿下來檢查。司機 甚麼對鄉丁人兇惡地加以污辱？要搭他車的人是在他手中，他有了可憐他們或給他們難堪的抉擇權。而車司機所以怕河南河運總局的司機，就是因為後者人多勢強，可以大打出手。一

個商車司機之可以對其他商車司機的謾罵與不服氣，也就是因為別的商車司機沒有以人數壓他的力量，而他是可以用更兇的手段壓倒其他一個商車司機的。由此推論，幾個學生之敢於污辱無故吃了他們虧的人，是因為他們是某有勢力學校的人而人數之比是三對一，但他們之所以甘於受另外一人的謾罵，莫非因為這另外一人可以帶他們去憲兵司令部！

於是，我們可以簡單地說，在今日中國社會中，只有兩個顯明的「階級」：一個階級是統治的壓迫的，一個階級是被統治的被壓迫的。但在這二者之間並沒有一個固定的界限。依實際情形來看，一個中國人的統治與被統治的地位，完全是因時因地因人而異的。對於憲兵，司機之處於被統治或被壓迫的地位；對於鄉下人，他便一變而為統治與壓迫的地位；對於無故被人坐在頭上的人，那三位學生是統治者與壓迫者；對於那位佩着憲兵司令部徽章的老兄，他們又一轉而被統治者與被壓迫者！

在這樣條件下，我們可以看出統治者與被統治者的分別，只是在其一場合中各人本身所有的以及所能調動的力量之大小的分別，沒有一種現代文化中所寶貴的在大公無私下社會力之表現的法律，來作為人與人關係之根據。在這種情況下，「人多勢大」就等於「理直氣壯」，實際是天經地義！在這種情況下，最要壓迫人與統治人的人，也就是最會被人壓迫與被人統治的人；而最被人壓迫與統治的人，也就是壓迫人與統治人最兇惡的人。人與人間的關係永遠是一面的（除了少數中國傳統社會看不起商業關係）。你若不是統治者壓迫者，你必然是被統治者與被壓迫者。

究竟甚麼是平等？

這是一切政治社會各方面不止軌之源。也是一切不上軌道之果！

這種社會的發展是只循着一個簡單的公式，這公式可以用漢劉劭的劇毒危分表明出來。那句話是「大丈夫當如此也」！先出一個「大丈夫」，再繼而用壓迫，然後必有其他「大丈夫」因看了眼紅而取而代之。「大丈夫」是古代漢人統治與壓迫的；有統治與壓迫力量的是「大丈夫」自己及其線團，

備所應統治底階級的是那些比「大丈夫」力量小的人，這中間不容第三者的辦法，也且並沒有這第三者所代表的國家。

凡感到尙無法使用自己力量的中國人，至少應該認清上述各點，是中國社會的基本狀態，而更認清這基本狀態，我們並不需要許多繁雜的政治社會理論與研究。我們若能常常循着這條大路去觀察與體驗一切你所遭遇的事實與發生的行爲，然後再仔細地下一個判斷，這就是一種非常偉大的活力。

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的不同兩點：一、自然科學所研究的不是人自己；

二、自然科學所研究的東西與人的關係有許可以較爲疏遠。反言之，社會科學所研究的是你我要生活下去所必仰賴的東西。我們很多人可以不關心「一每秒鐘行多少萬哩，可是我們必得關心統治我們的官吏是否貪污，政府是否腐敗，以及他們那各種行爲的背景與意義。何以呢？因爲這個我們對我們存在所繫的社會中一切動態，決不能抱着我們所說「那是天文學家的事，我不必懂」的態度，把一切交給專門的政治學者與社會學專家。

這是我們每個人自己的事，因爲我們每個人都要活下去，並且在希望明

## 役政與勞工

本論吸收內地勞工問題（本刊五卷八期）文中，我分析工人入廠動機的時候曾經說過：逃避兵役恐怕是內地各省不容易免除的現象，用不着忌疾諱言，剛巧本屆國民參政大會第七日，也通過了一個改善役政，藉利抗建建國的提案。可見役政施行有缺點不備是事實，而且是已經引起朝野人士注意的問題了。役政的健全所需要的社會條件很多，本不可期諸旦夕；而兵役實施情形，有國防大計，可以值得提出研討之點亦復不少；但這些都不是我現在所要討論的問題，我在昆廠調查勞工的時候，看見從役政轉騰遺漏出來不少的人力，同時因爲兵役法和勞工法缺乏適當配合的緣故，工廠也漫無把握這

天的生活比今天好一點！

我們所以得在自己的思想中決定我們的選擇，我們是要繼續在壓迫人統治人與被人壓迫與被人統治的個人主義的圈子中走呢？還是要離開這圈子而處於一個比較永久的，平等的社會呢？假如我們仍舉前一種的圈子，我們是仍然喜歡在與人有衝突時就直截了當地給對方破口謾罵；我們也可以隨意去謾罵人拘留人；我們也自然可以像西太后一樣把日本的海軍化成自己可以享樂的頤和園。

「大丈夫當如此也！」

假如我們要法律來作人與人間關係的基礎，我們可得犧牲這些「大丈夫」應得的「權利」與希望。我們得講求合法的手段來解決我與人的爭端，不管我是否能壓得住他，或打得過他。無論我們的地位如何，我們自然也沒有法子去把國家大事弄得一場胡塗，而仍然可以逍遙海外去作「考察旅行」。但我們確失去了作這些「大丈夫」的可能，但是有不俱別人作「大丈夫」的力量。當我們能真正決定我們所需要的社會秩序時，我們已經距我們的目標幾近些了。

史國衡

批人力加以好好的利用。結果呢？役政不能健全，內地勞工也無從安定。所以本文將從工業這個角度，來討論應如何就目前內地勞工所表現出來的事實，設法使役政和勞工政策相配搭，使人力得合理的支配。

(一)

當我們看了昆廠八十二個內地工人過半數是爲兵役壓力而來，很容易令人想到這些人既非爲工作而來，就不易接受技術訓練；將來外面的壓力一去，寄居的目的已達，又大有離廠返家之可能，彷彿役政無形中爲一些工廠設了個漏卮，工業吃了役政推行不良的虧；假使不是這種關係，或者我們工廠

可以找着較多的忠實可靠的勞動份子。不致有兩頭落空之憾，其實，這祇是一種膚淺的看法，只有誤認了內地粗工過剩的人方會作如是觀。

內地粗工是否過剩呢？我想凡是稍微明白內地工業建設實際情形的人，對於這個問題是會作否定的答復的，昆廠去年十月間曾登報招考四十名幫工，結果只有八人來報名，這裏面粗工之缺乏，絕不在技工之下，只要這不是個特殊現象，我們就可以看出內地粗工數量亦感不足，我們就不能說現在因徵兵而來的工人擠掉了其他工人的位子，而實在是前者填補了後者的空缺，換言之，假使不是投政無形中為工廠逼出了些工人來，則內地工業勞力將愈為缺乏。

再從那四十八個逃役工人的身份上來分析，我發現他們大多數是貧農甚至小地主的子弟。他們當中不少是農忙不下田的人，家中雇工耕種，自己拿薪烟筒在田上照照工，入廠後還嫌工資不夠用，常從家中領津貼。這可以證明這些工人如非逃役，工廠決不能以現在的工資標準去吸引他們來，我在昆廠作調查，心中就覺得很奇怪，為什麼逃役而來的工人，窮苦出身的就很少，後來經過某廠工人們告訴我，才知道真的貧困份子，即或逃役多數也不上算入工廠，他們寧願作流動的農工，挑夫，或在建築界作小工，只有這輩小有資產者，才貪圖工廠的安定和保障，因為像昆廠這一類工廠，和軍需工業關係密切，政府雖無法令規定，無形中對於兵役具有相當的保障作用，可知在內地勞力競爭中，此類工廠所遷移的是另外一套實力，這實力還是間接由投政搬托出來的。

我們還可以問，徵兵不是減少了人力來源麼？假使不是把成千成萬的壯丁送上了前線，則內地人力的供給抑何止此呢？不過我們現在所討論的不是投政的有無對於勞工的影響，因為投政是國防大計，不是可以在存廢上討論的問題，設無投政現在勞力供應情形如何，我們實無從推測，所以只能從現存的事實看投政推行對於勞工有什麼反映，站在這個論點上，我可以說工業

## (二)

工廠雖然從不完善的投政底下，接受了一批人力，但這人力究竟來得不正當，表現出來的是不安穩，他們知道在上述這類工廠裏面做工，可能有兵役的保障，但又無絕對把握，總是抱一個苟安俾免伺機應變的心理。所以從投政言，他總是玩法國民；從工業言，又是非常不熱心不穩定的工人。

我知道這些逃役入中學的學生，後來發現學校無保障，就惶惶不安，有的找校長想辦法，有的帶書退學他往，在工廠，正有與此相類似的情形，不過工人和廠方不及學生和校長之間有互信，逃役工人總是自為之計。例如某廠當局明白此中究竟，自願為工人辦投政手續，可是工人們並不願接受這保障，他唯恐這樣一來，工廠有了避籍，縣政府因而有了存根，會有什麼不利的結果，所以寧向東逃西躲。

從工人不願接受免役保障上，我們可以指出兩個很明顯的原因，第一是戶籍行政辦理欠佳，政府無法追究逃役的人行蹤，他們既有機可乘，就不願投人以口實，此點我們且不討論，第二是國民政府的兵役法（二十三年公佈）中，並無工人免役或緩役的明確規定，在投政法中，雖有服工役不能中輟時可以緩役的條文，但是普通工人是否算服工役呢？作工是否可以算不能中輟條件的緩役呢？至少工人們是完全不明白的，在這種情形之下，逃役工人自然只好靠個人的機警和運道了。

為目前生產着想，工廠須設法去使這批人安心於工作；為將來內地工業人力基礎計，更應該把他長期留在廠裏，但是這問題是由兵役而起，所以想求適當的解決，必得使投政和必要之配搭，庶可於前方抗戰無妨，而大有助於後方生產事業。

## (三)

本來投政的進行和勞工的供給，在本質上確是背道而馳的，因為前者固是吸收年富力強的人，從對象言彼此間是互為消長，而決不是互為補償。再從性質上看，前方作戰和後方生產，又很難說誰先誰後，孰重孰輕。世其如

題，他方也會顯出畸形的現象。

在前一文裏，我說從農業到工業本不是一條康莊大道，走起來很吃力。同時，在這過程當中，必得有其他社會政策相輔而行，則事半功倍。英國工業興起之易，論者恆把一部份功勞歸之於英農民的無產化，就是這種理由，我並不是說我們樹立新工業，也得學英國先來兩次土地運動，其實可以與工業配合作用的政策又何止一端，從役政與勞工的關係上就可以得一明證。

我們若把役政歸入入工廠和國地運送使農人羣集都市兩件事等量齊觀，或未免言之過火；土地被沒收了的農人，很少有返鄉之可能，而逃役工人則否但實在說來道只是程度上的差別。因為徵兵決不是工人所想像的只是戰時措施，而是國家一種永久的制度，那末在實施兵役的社會條件還未具備之先，逃役總是難以避免的事體，不過戰事停息以後，可以稍減其嚴重性而已，所以在役政還未臻健全的時候，工業總可以在人力方面接納它一部份的漏卮，就是退一步着想，新工業對於鄉民至今還是非常隔膜，兵役壓迫勞工入廠，至少是盡了一點社會教育和工業宣傳的功勞，一部本來不算作工的，說不定最後對工廠也因此發生興趣不再回到他們原來的職業。

役政與勞工在實施的方法上，却可以收聯絡互應之效，上次歐戰期間，英國軍需工業因熟練工人缺乏，只時從前總召一部份出征軍士，要是二者失去了聯絡，這一着就更難辦到，再如上述國民政府念三年公佈的兵役法中，也有因担任公務或服工役不能中報，可以緩役的規定，所以二者在對象上儘管有抵觸，配合得法，未嘗不可並行而不悖。

#### (四)

但是役政和勞工政策的運用上就有緩急先後之分了，第一，因為兵役是整批的按期徵調，不似工人有市場的供應，可以零星招致，伸縮裕餘。其次，兵役是強迫的，義務性質的，而勞工是自動的，有權力與義務之均等。因

此在二者配合的時候，應是以前者為主，而後者附之，也就是說勞工政策應就役政之處多，因此役政可以強迫工人入伍，工廠就不能無故阻止人去服役，假使作工即可免役，就無異鼓勵人民逃役了。

讓工人緩役，有鼓勵人民逃役的嫌疑，不如是，勞工又會發生不安的現象，實際上對於役政並無補。到底什麼這兩全之計呢？我想到彌補的辦法之一，是把緩役的範圍推廣到技術工人，就是不從安定那批逃役工人，單從後方生產事業着想，實亦有加以明確規定之必要。

技工緩役另外還有幾個優點，第一是可以打破內地逃役工人東逃西躲的現象，因為要得到比較久遠的免役保障，必得想辦法從速爬上技工的梯階，專心一志的學習技術，把以前向旁處流動的打算改向上進取的心理，於是工廠可以頻添一批較安定較有效率的人，其次，我們明白工廠只是逃役路向之一，假使我們的役政尚無根本辦法，逃役者縱不入工廠，也難保其不入他業，那末這規定既不會使逃役現象加劇，而反足以鼓勵努力踴躍投入工業了。

從執行上項辦法的技術上說，工廠應把粗工升技工的條件嚴加規定，拉長遷升時間，提高技工程度，打算逃役的人也許因此提前進廠，但是升技工既不是一年半載的事，在他們還未跳上技工的級層以前，必要時仍可以召其服役，至少在距今一兩年之內，不唯無礙於兵以，且可多得一批人力，在工廠方面，也設法為本身利益計，不願工人多多離廠，而加粗工以袒護，故亦須取得雙方之合作與確切之監督，且就現在的事實說，廠方未嘗不願保障其工人，但工人不願接受保障，如因此而促成工人與廠方之合作，不猶較目前之情形為愈乎？

逃役的人升到了技工，將來兵役的威脅一去，他們不也會出廠嗎？其實不盡然，工人不安的現象是粗工甚於技工，假如他們做了技術工人，待遇到了一般職業的下級幹部的水準線，個人為經濟打算，必不願中途改業。他們到了一個時期或許會不安於某廠，但是就整個內地工業人力基礎看，豈不

失策，此外如規定在工廠繼續工作若干年以上者，由政府給以服務證明，酌減其兵役以外之力役，又何嘗不可減少勞工的移動呢？

(五)

總之，在現行役政與勞工政策之下，似乎可以發生抵觸矛盾的現象，有人因逃役而工作，工作復因兵役而不安，如役政與工政仍不相為謀，則於工業固不利，於役政亦無補，實際上兩者是可以而且必須彼此兼顧的，本文只是就戰時內地兵役和勞工的實際情形提出問題，我並不肯定的說什麼是唯一的絕對行得通的辦法，不過從這裏看得出來在役政與工政調協互應之下，可以使內地人力支配比目前更為合理。

本期撰者

陳雪屏，張德昌及戴世光三先生均是西南聯大教授。許煥光先生新從英屬歸來，承其在百忙中，將返國雜感寫出，藉資提醒國人。史國衡先生在本刊前數期已發表過兩篇文章，其所論多是根據年來考查所得的。

今日評論 每星期日出版

編輯兼發行者 今日評論社

印刷者 中央日報社

昆明華山南路

價目 零售二角 訂閱全年八元 半年四元 航空寄每半年加郵費十元(香港以港幣計算) 國外訂閱全年美金五元(或折成美金五元)

內政部登記證警字第六九〇七號  
重慶圖書委員會登記證警字第三七三號

刊本

期九第 卷五第

這一週  
三國同盟之後  
建設新中國與發展法律教育  
大學應該怎樣  
我們對於西化的態度  
談談獨裁政治

何永信  
李浩培  
費鑑熙  
呂學海  
王贊勳

版出日九月三

刊本

期十第 卷五第

這一週  
中國當前的外交  
抗戰中的生活費用與生活程度  
教育學與教育科學  
農民的離地  
玉龍雪山巡禮

吳之椿  
戴世光  
田培林  
費孝通  
費孝通  
費孝通

版出日六十月三

刊本

期一十第 卷五第

這一週  
經濟統制的礁石  
轉變中的中國社會  
關於教員服務獎狀的一些意見  
農貸與合作  
玉龍雪山巡禮之二

陳岱孫  
李樹青  
倪中方  
高倫賢  
高倫賢  
高倫賢

版出日三十二月三

刊本

期二十第 卷五第

這一週  
羅斯福的遠東外交  
松岡赴歐與日本南進  
第三期的浪漫時代  
玉龍雪山巡禮之三

邵循恪  
吳學謙  
吳保安  
霖燦  
霖燦  
霖燦

版出日一三月三